

## 运达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运达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7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2025年7月12日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运达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容诚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郭维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由于工作调整，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为余正泽。

#### 二、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##### 1.基本信息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余正泽，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5年开始在容诚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斯迪克(300806.SZ)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##### 2.诚信记录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余正泽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## 3.独立性

余正泽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和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的情形。

### **三、其他情况说明**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 **四、备查资料**

1.容诚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；

2.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